

证券代码：300379

证券简称：东方通

公告编号：2020-034

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1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于2020年7月6日10时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参加会议的全体董事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，并充分表达意见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占公司董事总数的100%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由董事长黄永军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参加会议的董事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，经表决，一致通过《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》。

公司于2020年5月19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81,295,708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.00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），该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0年6月5日实施完毕。根据《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，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应由15.06元/股调整为14.96元/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7月6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

网站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关于调整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,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法律意见书。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(表决结果: 7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)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0 年 7 月 6 日